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eGen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內幕消息

本公告由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緒言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6月25日（交易時段後），(i)本公司及Vor Biopharma Inc.（「**Vor Bio**」）訂立許可協議（「**許可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泰它西普（「**許可產品**」）有償許可給Vor Bio，Vor Bio將獲得在除大中華區（即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以外的全球範圍（「**許可範圍**」）內開發和商業化的獨家權利，以及(ii)煙台榮普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榮普合夥**」，其由本公司全資持有）及Vor Bio訂立證券購買協議（「**證券購買協議**」），據此，Vor Bio將向榮普合夥發行認股權證，作為本公司向Vor Bio授予許可協議項下權利的部分對價。

許可協議的主要條款

根據許可協議及其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i)Vor Bio應向本公司及榮普合夥支付總價值1.25億美元的代價，其中包括本公司將從Vor Bio取得4,500萬美元的首付款和Vor Bio將向榮普合夥發行價值8,000萬美元的認股權證（「**認股權證**」）（假設充分行使認股權證，持有人可認購Vor Bio 3.2億股的普通股，約佔Vor Bio經擴大總發行股本的23%）；(ii)基於臨床開發進度及上市後的銷售情況，Vor Bio應向本公司支付最高可達41.05億美元的數個潛在適應症的里程碑付款；及(iii) Vor Bio將向本公司支付達到實際年淨銷售額高個位數至雙位數比例的銷售提成。

本公司將與Vor Bio設立聯合戰略委員會，以協調許可產品在全球範圍內的開發和商業化。

許可協議自雙方簽訂之日起生效。除非根據合同約定提前終止（而若提前終止，在終止範圍內的所有知識產權及許可將返還本公司），該協議將持續到所許可產品的銷售提成期限結束為止，提成期限結束後被許可方將獲得在許可範圍內的免費使用權。

證券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

根據許可協議，Vor Bio同意向榮普合夥發行價值8,000萬美元的認股權證，作為本公司向Vor Bio授予許可協議項下權利的部分對價。

根據證券購買協議及認股權證的條款，Vor Bio同意向榮普合夥發行認股權證，據此，榮普合夥有權認購Vor Bio 3.2億股的普通股，行權價格為每股0.0001美元。在Vor Bio股東會批准發行認股權證所涉股份，本公司完成中國監管機構要求的相關批准，以及Vor Bio完成一項旨在增加Vor Bio已授權但未發行普通股股份數量的章程修訂後，榮普合夥可根據認股權證的條款行使認股權證。

訂立許可協議及證券購買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許可協議及證券購買協議的訂立將加速泰它西普的海外市場拓展，為全球患者提供創新治療方案，有助於提升本公司品牌價值和國際影響力。通過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本公司可加速產品全球開發進程，獲得可觀的里程碑付款及銷售提成，增強本公司現金流的同時分散研發風險。

董事認為許可協議及證券購買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於泰它西普

泰它西普是全球首個由本公司自主研發的重組B淋巴細胞刺激因數(BLyS)／增殖誘導配體(APRIL)雙靶點融合蛋白，通過同時抑制BLyS和APRIL與B細胞表面受體結合，阻斷B細胞異常分化和成熟。目前在中國已獲批治療重症肌無力(MG)、系統性紅斑狼瘡(SLE)和類風濕關節炎(RA)，自2021年上市以來銷量快速增長，2024年單年銷量突破150萬支，其治療MG的全球多中心I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該適應症已獲美國FDA快速通道資格(Fast Track Designation, FTD)及美國和歐盟藥監機構孤兒藥資格(Orphan Drug Designation, ODD)。

關於Vor Bio

Vor Bio為一家於2015年12月30日在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辦公地點為馬薩諸塞州劍橋市劍橋園大道100號101室。Vor Bio於2021年2月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VOR），現致力於新型抗體藥物的臨床開發和商業化，以解決全球嚴重的自身免疫性疾病。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Vor Bio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有關本公司及榮普合夥的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完全整合的生物製藥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95）且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88331）。本公司致力於發現、開發和商業化創新的、有特色的生物藥，用於治療中國乃至全球多種醫療需求未被滿足的自身免疫、腫瘤科和眼科疾病。榮普合夥是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由本公司全資持有。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4(1)(g)條，由於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本公司在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屬收益性質的交易，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公佈交易。

由於行使認股權證乃由榮普合夥酌情決定，本公司或榮普合夥毋須就獲授予認股權證支付溢價或代價，且證券購買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概無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於認股權證行使（如適用）後，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及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所有其他適用規定。

風險提示

由於醫藥產品具有高科技、高風險、高附加值的特點，藥品從臨床試驗到投產的周期長、環節多，藥品研發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最終泰它西普能否成功在海外獲批上市存在一定風險。此外，該等協議中所約定的付款需要滿足一定的條件，最終付款金額尚存在不確定性。敬請廣大投資者謹慎決策，注意防範投資風險。本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的要求對項目後續進展情況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煙台
2025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溫慶凱先生及林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蘇曉迪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郝先經先生、陳雲金先生及黃國濱先生。

* 僅供識別